

公司代码：603248

公司简称：锡华科技

江苏锡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公司2026年上半年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锡华科技	60324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荣正（代行）	王健
电话	0510-85616089	0510-85616089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杜鹃路26号	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杜鹃路26号
电子信箱	security@wxhzz.com	security@wxhzz.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947,769,569.39	3,147,691,110.37	-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92,131,125.92	2,311,429,907.59	-0.8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88,925,897.85	580,439,277.64	1.46
利润总额	66,472,529.93	111,292,890.58	-4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09,923.74	94,955,002.69	-3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812,884.19	94,286,957.10	-3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24,829.70	-69,177,117.4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7.74	减少5.2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6	-50.00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0,2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锡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61.02	280,711,345	280,711,345	无	
王荣正	境内自然 人	7.14	32,831,738	32,831,738	无	
王国正	境内自然 人	3.21	14,774,282	14,774,282	无	
国泰海通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海通君享锡华科技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1	9,683,168	9,683,168	无	
泰州亿晟玖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0	8,755,130	8,755,130	无	
无锡弘创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19	5,471,957	5,471,957	无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08	4,950,495	4,950,495	无	
国家电投集团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投绿色战略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8	4,950,495	4,950,495	无	

无锡金投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锡市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08	4,950,495	4,950,495	无	
无锡国曦投资有限公司—无锡国旭交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86	3,960,396	3,960,39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锡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实际控制人王荣正控制的企业；泰州亿晟玖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弘创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系实际控制人王荣正控制的企业；国泰海通君享锡华科技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系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王国正与王荣正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